

合 同 书

甲 方：郑州市二七区城市管理局

乙 方：河南顺优通实业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郑州市

合同中所需郑州市二七区城市管理局购置便携式液压驱动泵车和便携式皮卡液压排水车项目（项目名称）经郑州市二七区城市管理局（甲方）以二七政采公开-2023-36（采购编号）招标文件在国内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河南顺优通实业有限公司（乙方）为中标人。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金额：

序号	名称	规格	品牌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备注
1	便携式液压驱动排水车	FLG5100TPS76Q	龙吸水	1 台	1251000	1251000	
2	多功能便携式皮卡抢险车	LZW1028SEQU	五菱	3 台	52000	156000	
3	液压动力站	WP30	威平	3 台	0	0	
4	液压潜水泵	WPP-200	威平	3 台	0	0	
5	单面衬胶水带	8-200-25	中裕软管	12 盘	0	0	含快速接头
6	奥丁消防水泵	P7M	奥丁	1 台	48500	0	赠送试用
合计（大写）：壹佰肆拾万零柒仟元整					小写 1407000 元整		

二、验收及付款：

甲方组成验货工作小组，货物质量要求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收到产品按国家和行业标准验收合格后，甲方在合同签订生效后向乙方支付 50%预付款，乙方按甲方要求交付所有并完成调试验收，甲方向乙方支付剩余费用。

如验收货物存在质量不合格，甲方拒付货款。乙方应该解决货物质量问题。货物质量合格后甲方支付货款。



三、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服务承诺：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7 日历天

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质保期：一年

1. 产品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交货期。中标后中标人应采取一切措施予以保障。
2. 因不可抗力的因素造成而影响生产周期和供货时间时，中标人将与甲方协商解决。
3. 因重大设计变更或甲方原因造成生产周期延长，经合同双方确认后，可顺延。因中标人原因造成，不得增加生产周期。
4. 中标人必须按其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供货周期，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若因中标人原因造成不能按期供货，我方将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每拖延成产周期一天按产品造价的千分之一计取。

5. 奥丁消防水泵为赠送试用，试用期限为一年，到期后需退回给乙方。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相关验收标准、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验收方式：招标文件和国家行业标准执行；乙方负责协助提供提车辆上牌手续，车辆上牌所产生费用由甲方承担。

四、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合同一般条款同本合同一经签订，将产生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在执行过程中如双方有争议友好协商解决，所达成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协议不成时任意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 贰 份。

甲方：郑州市二七区城市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二七区兴华南街 85 号

电话：68850110

签约日期：2023 年 9 月 20 日

开户银行：郑州银行行政通路支行

账号：920730122101008533

乙方：河南顺优通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区南顺城街 56 号

3 楼 308 室

电话：17737608029

签约日期：2023 年 9 月 20 日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

州紫荆支行

账号：152089784

